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其中董事张宝林先生、邓丽琴女士、罗绍德先生、雷群安先生、钟刚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吕志荣先生召集和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记名投票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该议案中的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：8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基于市场行情变化以及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为更好地满足公司现阶段管理，建立董监高更加公平、高效的分配激励机制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对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（2024年4月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： 8 票 反对： 0 票 弃权： 0 票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津贴发放方案的议案》

为促进公司健康、规范、可持续发展，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定董事会董事津贴方案如下：

1、向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发放津贴 12 万元/年（含税）；

2、向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发放津贴 6 万元/年（含税，在公司、控股子公司领薪的非独立董事除外），如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（专职董事，不含董事长）任职单位对其领取外部单位报酬、津贴等有特殊规定的，依照其任职单位规定执行。

执行时间：自第六届董事会开始执行

发放方法：董事津贴按月发放，实际支付额以本年度在职月份数计算（不足一个月的按照一个月计算）。

该议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因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

非独立董事邓丽琴女士、独立董事罗绍德先生、雷群安先生、钟刚强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： 4 票 反对： 0 票 弃权： 0 票 回避： 4 票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